

项目编号：SXHG - CG - 2022-027

安塞区中医院救护车及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延安市安塞区卫生健康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慧观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八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磋商内容及要求

第四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详见《陕西省政府采购网》竞争性磋商公告内容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 名词解释

- ◇ **采购人：**延安市安塞区卫生健康局
- ◇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慧观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供应商：**满足本次磋商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 ◇ **标书：**磋商文件与响应文件的统称
- ◇ **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的供应商

二. 供应商

1、合格供应商

(1) 凡具有法人资格，在国内注册的经营采购人所需服务的商家且具较大的经营规模，具备承担磋商项目的能力；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和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可靠的质量保障和售后服务；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没有重大经济纠纷；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完全同意并愿意自觉遵守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规定和要求；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磋商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活动。

2、磋商委托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3、投标费用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相关的全部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

三. 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

(1) 磋商文件由磋商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 在响应文件中对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 适用范围

本次磋商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 仅适用于本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购买：磋商公告发布后, 投标人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 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的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磋商文件；磋商文件一经售出, 一律不退, 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2、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 应当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不足 5 日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质疑提出与答复

(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函接收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详见磋商公告）。

(2) 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的, 必须向其出具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单位公章。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备注：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 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未按规定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 2、超过法定质疑期限的；
- 3、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 4、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答复内容同时通知与处理结果有关的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4、评标处理依据

磋商小组有权对在开标、评标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5、解释权归属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磋商要求

1、磋商文件内容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共两个标段：第1包：（安塞区中医院救护车及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2包：（安塞区中医院救护车及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否则响应无效；磋商、定标、签订合同均以标段为单位进行。

2、供应商须提交以下资质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含2021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3)、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供应商需提供本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供应商须提供本年度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供应商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户证明材料；

(7)、供应商为制造厂家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供应商为经销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制造厂家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8)、供应商不得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严重主体失信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单，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中(1)-(8)项为必备资质，缺少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包括证件的有效性、是否进行年检、是否在有效期内等），其磋商均无效。若证件的有效期已过，且发证机关未统一换证，须提供发证主管机关的证明文件，否则按无效证明对待。

3、响应文件的编制

响应文件必须根据磋商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1) 响应函；

(2) 响应一览表；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4)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5) 磋商响应技术方案；

- (6) 商务响应方案；
- (7) 供应商承诺书。

4、投标报价

(1) 响应报价是指全面完成本次磋商的服务项目的价格，以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响应依据；

(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响应一览表上，标明所投服务的报价、其它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3) 投标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4) 响应一览表应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5) 响应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6)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7)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5、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

6、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算九十（90）个日历日；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规定的响应有效期，按无效文件处理。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7、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供应商须依据磋商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明“正本”、“副本”、“资质证明文件”字样。统一装订、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第几页 共几页”；

(3) 响应文件份数，本次磋商需提交响应文件肆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响应文件正本加盖公章的 PDF 电子版壹份（U 盘））、资质证明文件壹份、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资质证明文件”、“电子版”字样。

(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指定页面的落款处，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响应文件正副本应逐页加盖单位红色印章。

(5)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6) 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7)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8、文字要求

本次磋商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响应文件。

五. 响应文件密封、递交

1、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 响应文件的封装：

A. 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资质证明文件、电子版分别用单独的封袋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在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资质证明文件”或“电子版”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

B. 响应时，每份响应文件中附一套加盖红色公章的供应商资质文件复印件。同时将所有必备资质和证明文件封装壹套(身份证各投标人可随身携带)，封袋上标明“资质证明文件”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该套资质文件应与响应文件一并递交，未按照以上要求提供的，按无效投标；

C.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参见格式 A、B）。

(2)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投标文件，出现此类情况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 响应文件递交

(1) 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将全部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

(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 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响应文件；

(4) 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在邮寄过程中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任；

(5) 无论供应商中标与否，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响应文件的正本由陕西慧观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保管，响应文件的副本由采购人负责妥善保管。

3、响应截止时间

(1) 供应商必须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在截止时间后拒绝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2) 因采购人推迟响应截止时间时，采购代理机构应以书面（或传真、电话）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要求，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予以接受，但不退还响应文件；

(2) 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撤回响应文件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4) 在响应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如有发生，其保证金将被没收；

(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六. 磋商、定标

1、磋商

(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磋商；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代表、监督机构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派代表参加开标大会；

(2) 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等规定(陕财办采资[2016]53号)，竞争性磋商采用两次报价，主持人在磋商大会不当众宣布磋商报价总表内容，并将响应文件中磋商一览表（报价表）的报价作为第一次报价。

(3) 为确保磋商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及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评委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有关人员在延安市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B、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C、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磋商标准进行评标，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D、对磋商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3) 本次磋商磋商小组成员共 3 人；

(4) 磋商时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磋商过程中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响应项目名称、响应价格等需记录，并存档备案；

(5) 响应时，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A、响应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B、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E、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F、文字与图表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G、分项报价表中的服务技术参数、规格型号与技术偏差表不一致时，以分项报价表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将被拒绝并且其响应保证金也将被没收。

(6) 磋商时，直到向中标的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响应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响应文件的初审

(1) 初审内容为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采购人对各供应商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磋商小组进行复核，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资质文件中必备资质缺其一项或某项达不到标书要求，将被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后续环节。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则采购人重新组织磋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含 2021 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合法有效	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原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本人身份证）	合法有效	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及原件
3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合法有效	加盖公章的原件
4	供应商需提供本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合法有效	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原件
5	供应商须提供本年度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合法有效	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原件
6	供应商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户证明材料。	合法有效	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原件
7	供应商为生产厂家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供应商为经销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制造厂家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合法有效	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原件

8	<p>供应商不得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严重主体失信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单，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合法有效	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	------	----------

(2) 供应商及响应文件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将按下列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供应商若有一项不合格，即判定其符合性审查结果为不合格，将不具备磋商资格，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1)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齐全并加盖单位章
		(2)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
		(3) 电子版（U 盘）的制作	应符合谈判文件中的规定
2	完整性审查	(4) 响应文件份数	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正本、副本、电子文件数量
		(5) 响应文件内容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3	响应性审查	(6) 供货期	应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7) 响应有效期	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8) 响应文件的格式	应符合“响应文件格式”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9) 质保期	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3. 磋商

(1) 磋商小组有权就响应文件中含混之处向上述步骤评审合格的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供应商将有关磋商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作为磋商的依据，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只作为磋商参考。磋商澄清时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响应报价、供货期、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如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3)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响应价格及实质内容；

(4) 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确定合格供应商，合格供应商第二次报价后，磋商小组以磋商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供应商的磋商方法。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最高得分相同，推荐其中报价最低的磋商人为中标候选人。

4、评定内容及打分标准：

(1) 磋商小组根据以下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以标段为单位分别推荐一至三名中标候选人；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结果写出磋商报告；

(2) 评定内容及打分标准：总分 100 分，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得分汇总即为最后得分，各项评分因素具体内容及打分标准如下：

评标因素	评价要素
磋商报价 (30分)	标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注：1、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残疾人、监狱企业的供应商，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不重复扣除。 2、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技术参数 及方案 (48分)	供货方案与保障措施：磋商单位提供详细的项目供货方案，磋商小组针对整个方案的完整性，全面性，可行性、安全保障等进行综合评定。评委自主打分：0-20 分。
	技术响应说明：产品的技术指标及技术参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产品符合安全性、稳定性、易用原则，性价比高。评委自主打分：0-10 分。
	质量保障措施：产品货源渠道正常，有质量保证。提供所投设备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按其响应程度，评委自主打分（0-10 分）。
	进度计划保障措施：进度计划合理，保障措施有力，满足采购人需求。评委自主打分（0-8 分）
商务部分	响应文件制作的规范性：根据响应文件制作情况（如编排、装订整齐、书面整洁度、内容、可读性等）综合进行比较。评委自主打分：0-2 分。

(10分)	业绩：磋商单位提供 2019 年 1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份计 2 分，满分 6 分。
	商务响应说明：商务响应能达到磋商文件的要求，且全部作出详细说明的得 1.5-2 分；全部响应，但未逐项给予详细说明的得 0-1.5 分，只作了一句话概括或者响应含糊不清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 (12分)	售后服务：在本地建立有售后服务机构，针对本项目有技术支持能力，在产品配送、检验、响应时间等方面，有明确的承诺，且具体、切实可行。评委自主打分：0-12 分。

5. 定标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送采购人。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磋商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具体确定方式以采购人在《政府采购项目委托代理协议书》中选择的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式为准）。

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送“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和要求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6、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七、签订合同

1、定标后，成交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供货合同，同时送监督机构备案，招标文件及中标人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4、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八、代理服务费

1、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人支付。

2、成交人应依据成交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收取。

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货物计取。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5%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以货物项目为例：中标金额为 12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500-100) 万元×1.1%=4.4 万元

(1000-500) 万元×0.8%=4 万元

(1200-1000) 万元×0.5%=1 万元

合计收费=1.5+4.4+4+1=10.9 万元

九. 其它事项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供应商不足三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采购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采购；

(2) 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2、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结果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需要落实的政策

(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8)、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第三部分 磋商内容及要求

项目名称： 安塞区中医院救护车及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内容：救护车 1 辆、除颤监护仪 1 台、监护仪 1 台、心电图机 1 台、输液泵 1 台、注射泵 1 台、吸痰器 1 台。

供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

质保期：1 年

技术参数由采购人提供（后附）

采购清单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救护车	1	辆	
2	除颤监护仪	1	台	
3	监护仪	1	台	
4	心电图机	1	台	
5	吸痰器	1	台	
6	输液泵	1	台	
7	注射泵	1	台	

监护型救护车（汽油手动）

- 1.1 ★整车外形尺寸 mm:5341×2079×2460（±20）
- 1.2 医疗舱内尺寸 mm: ≥2700x1730x1720(长 x 宽 X 高)
- 1.3 轴距 mm: ≥3300
- 1.4 车辆满载总质量 kg: ≥ 3300
- 1.5 车辆整备质量 kg: ≥2410
- 1.6 悬挂系统 麦费逊式独立前悬, 钢板弹簧非独立后悬
- 1.7 最小离地间隙 mm: ≥ 148
- 1.8 最小转弯半径 m: ≥ 5.8
- 1.9 燃油种类: 汽油
- 1.10 油箱容积(L): ≥ 80
- 1.11 工作方式: 涡轮增压或自然吸气汽油发动机
- 1.12 排量 : ≥ 1997
- 1.13 功率/马力: ≥149(kw)/ ≥202(ps)
- 1.14 最大扭矩 Nm/rpm: 300/1500-2500
- 1.15 排放标准: GB18352.6-2016 国 VI
- 1.16 驱动方式 前置前驱
- 1.17 变速器: 5 速手动挡
- 1.18 最高安全时速 km/h: ≥150
- 1.19 轮胎规格型号 215/75R16LT
- 1.20 制动系统 前盘后盘式制动
- 1.21 额定载客(含驾驶员) 5-7 人

二、车辆主要配置

- 2.1 世博 ABS+EBD
- 2.2 中控锁
- 2.3 前排电动门窗
- 2.4 驾驶座安全气囊
- 2.5 遥控钥匙
- 2.6 驾驶室原厂冷暖系统
- 2.7 全金属封闭承载式车身
- 2.8 黑色保险杆
- 2.9 PATS 电子防盗系统

三、上装配置明细:

3.1、外观

3.1.1 : 警灯: 嵌入式警灯, 透光度好, 穿雾能力强, 辐照范围广、可有效警示行人及车辆, 且警灯要有较好的流线设计以降低风阻、风噪。

3.1.2: 左右后侧各 1 组双模块爆闪灯 (斜面一体美观、高亮防水灯片)

3.1.3: 左右前侧各 1 组单模块爆闪灯 (斜面一体美观、高亮防水灯片)

3.1.4: 尾门单模块爆闪灯

3.1.5: 警报器: 控制器 $\geq 100W$, 多档调节, 有话筒喊话功能, 符合中国救护车国标的音调, 驾驶室控制。

3.1.6 : 左侧黑色隐私膜 , 右侧及后侧白色磨砂膜

3.2、电路系统

3.2.1 智能电源管理安防系统 (查可控、安全方便、自动保护可)

3.2.2 外部电源充电系统

3.2.3 1000W 纯波逆变系统

3.2.4 整车标准集成低压线束

3.2.5 琴键式按键开关

3.2.6 顶部 LED 照明灯 ≥ 4 个

3.2.7 角度可调注射灯 ≥ 2 个

3.2.8 圆形消毒灯 ≥ 1 个

3.2.9 上车后照明灯 ≥ 1

3.2.10 220V 电源端口 (≥ 3 个) 汽车专用适用欧标、国标器械电源

3.2.11 12V 电源端口 ≥ 1 个

3.3 舒适配置

3.3.1 大功率直排空调、大功率暖风, 空调制冷量 $\geq 4.8KW$, 前后双空调, 独立控制, 空调为出厂原装空调。

3.3.2 顶部双向换气扇

3.4 医疗舱布局

3.4.1 医疗舱与驾驶舱密封隔断

3.4.2 对讲机系统

3.4.3 长条形推拉窗, 金属材质窗框, 推拉式钢化玻璃窗。 3.4.4 医疗舱改装易清洗硬顶 , 顶部长条吊柜, 长条医疗设备柜, 后部双 10L 氧气柜, 沃克板材、阻燃、防水、易清理

3.4.5 隔断后反向带储物软包座椅

3.4.6 正向独立向前医生看护率椅 3 点安全带

3.4.7 右侧双人长条座椅 2 点安全带

3.4.8 中门防撞软包，尾门防撞软包，防潮垫板及耐磨医疗地板

3.4.9 车内安全加固预埋

3.5 氧气系统

3.5.1 医用氧气瓶双 10L（含减压装置）并固定

3.5.2 氧气高流量减压阀 ≥ 2 套

3.5.3 医用高压氧管（隐藏安装，耐高压，管路符合医用标准）

3.5.4 国标（英标）氧气端口及隐藏固定支架 ≥ 2 个

3.5.5 流量湿化瓶 ≥ 1 个

3.6 医疗辅助

3.6.1 ★医疗舱左侧台面有可安装急救设备的挂架。（可安装呼吸机，监护仪，输液泵等急救设备）
设备挂架设备减震固定系统，减震材料：橡胶基座。※拉伸强度 $\geq 10\text{Mpa}$ ；拉伸强度变化率 ≤ 5 提供检测报告，※耐臭氧性能：（ 50×10^{-8} （50phm） $\times 40^\circ\text{C} \times 72\text{h} \times 20\%$ ）无裂纹。

3.6.2 自动上车担架 1 个，不锈钢担架导轨垫板 1 套，不锈钢担架导板 1 个

4、其他辅助

4.1 顶部固定扶手 1 套

4.2 输液挂架 1 个

4.3 灭火器 1 个

4.4 垃圾桶 1 个

除颤监护仪

序号	技术参数要求
1	物理规格/性能
1.1	整机重量（标准配置，含电池、体外板、记录仪） $\leq 5.3\text{kg}$
1.2	抗冲击/跌落性能：具备优异的抗冲击/跌落性能，裸机六面均可承受 $\geq 0.75\text{m}$ 跌落冲击
1.3	防尘防水级别：设备具有良好的防尘防水设计，防尘防水级别 IP44
1.4	环境适应能力强，工作温度范围至少满足 $0^\circ\text{C} \sim 45^\circ\text{C}$ ，且从室温环境下进入 -20°C 环境后，至少能工作 60 分钟；存储温度范围至少满足 $-30 \sim 70^\circ\text{C}$ ；工作/存储湿度范围至少满足 $10\% \sim 95\%$ ，非冷凝；工作/存储海拔高度（大气压力）范围至少满足： $-381\text{m} \sim +4575\text{m}$ （ $57.0\text{kPa} \sim 106.2\text{kPa}$ ）
1.5	除颤监护仪面板按除颤 1-2-3 步操作分区显示
1.6	提供双色报警灯
1.7	★ 除颤监护仪内置常用操作互动学习指南，提供说明书或机器截图等证明材料
1.8	★ 可通过扫描设备机身二维码查看设备培训维护视频，提供说明书或机身照片，并

支持现场扫码等证明材料

2 显示屏

2.1 彩色液晶显示屏，屏幕尺寸 ≥ 7 英寸；分辨率不小于 800×480 像素；可显示 ≥ 4 通道监护参数波形

2.2 支持中文操作界面

2.3 有高对比度显示界面，支持户外查看

3 电源及电池

3.1 内置可充电锂电池，方便拆卸，无需依靠授权维修人员更换

3.2 电池工作时间：连续监护时间不小于6小时；不少于300次200J充放电；不少于200次360J充放电

4 手动除颤

4.1 支持成人、小儿、新生儿，提供注册证等证明文件

4.2 采用双相波技术，双相指数截断（BTE）波形，波形参数可根据病人阻抗进行自动补偿

4.3 手动除颤分为同步和非同步两种方式，体外除颤能量分20档以上

4.4 输出能量：成人最大能量可支持360J

4.5 ★ 开机速度快，从开机到显示除颤界面小于2s，提供说明书或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

4.6 充电至200J小于3s

4.7 ★ 除颤后心电基线恢复时间小于2.5s，提供说明书或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

4.8 ★ 病人接触状态指示：体外除颤电极板支持显示病人接触阻抗状态；除颤监护仪界面可显示病人接触阻抗状态和接触阻抗值

4.9 手动除颤模式支持自动节律分析，提供除颤操作指引

4.10 ★ 手动除颤可按预制序列和病人类型自动调节能量，提供说明书等证明材料

4.11 体外除颤电极板支持成人、小儿电极板一体式设计，无需额外小儿电极板转接件

4.12 体外除颤电极板支持能量选择、充电和放电操作

4.13 支持手动事件标记功能，方便医护人员随时记录治疗、用药等操作时间

5 半自动除颤（AED）

5.1 可选配AED功能，AED适用于成人和儿科病人（年龄大于29天）

5.2 支持AED语音提示；提供CPR节奏音，满足AHA/ERC指南要求；支持AED录音功能，可保存至少180分钟抢救现场录音

6 起搏

6.1 可选配无创起搏功能，支持按需、固定起搏模式

6.2 起搏脉冲电流：0-200mA；起搏脉冲频率：40-170ppm；支持4:1降速起搏功能，方便医护人员检查起搏效果

- 7 监护**
- 7.1 可选配 3/5 导心电监护，HR 范围：成人 15-300bpm，小儿/新生儿：15-350bpm
- 7.2 频率响应范围最大支持 0.05-150Hz；共模抑制比最大支持 >105dB
- 7.3 可选配 ECG 模拟输出功能
- 7.4 ★ 可选配阻抗呼吸，呼吸频率：0-200rpm
- 8 记录仪**
- 8.1 内置 50mm 热敏记录仪
- 8.2 自动打印报告：充放电、标记事件、自检、报警
- 8.3 走纸速度：不低于 6.25, 12.5, 25, 50mm/s，提供说明书等证明材料
- 9 存储容量**
- 9.1 设备的内部存储容量不小于 1Gbit
- 9.2 可存储不少于 10 小时连续心电波形；可存储不少于 500 个事件
- 9.3 支持 USB 接口，可通过外部 USB 闪存设备导出抢救记录数据
- 10 设备维护与自检**
- 10.1 设备具有用户检测和设备自检功能
- 10.2 支持开机检测和运行中实时检测；设备处于关机状态下支持每日、每周的设备自检
- 10.3 ★ 定期关机自检应覆盖全面，检测项应至少包含以下内容：除颤治疗功能、电池、充放电，其中充放电检测应覆盖最大能量，提供说明书等证明材料
- 10.4 支持用户检测提醒，当超过建议的时间未进行相应检测时，除颤监护仪会给出提示
- 10.5 提供设备状态指示灯：根据自检结果，红灯/绿灯指示设备状态
- 10.6 ★ 查看自检报告方便快捷，操作步骤不超过 2 步；自检报告显示的检测项支持用户自定义。提供说明书等证明材料
- 10.7 ★ 自检失败时，提供图文故障排除提示，提供说明书或机器截图等证明材料
- 11 远程设备管理和质保**
- 11.1 ★ 可选配蜂窝移动传输（4G）功能，支持连接远程设备管理系统，进行设备集中批量管理、故障保修

监护仪

1. 一体式监护仪, 可用于监护成人, 儿童, 新生儿患者
2. 不低于10寸彩色LCD显示屏, LED背光, 彩色高分辨率不低于800*600, 不低于8通道波形显示
3. 主机带电池重量<4kg/3.5kg

监测参数：

1. 标准配置可监测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体温
2. ★具备ECG多导同步分析功能，同时分析多个心电导联，个别导联干扰情况下仍能准确监测
3. ★具备智能导联脱落监测功能，个别导联脱落的情况下仍能保持监护
4. ★可显示PI血氧灌注指数，有效反映血氧灌注情况
5. NIBP和BP的测量范围宽，大大提升边界情况的测量准确性

◇ 成人:sys 25-290 dia 10-250 avr 15-260

◇ 小儿: sys:25-240 dia:10-200 avr:15-215

◇ 新生儿: sys:25-140 dia:10-115 avr:15-125

6. 支持心率变化统计和动态血压分析

系统功能：

1. 支持中/英文字符和条码扫描枪输入
2. 可选内置存储卡，也支持外部USB存储设备，支持掉电存储和U盘数据导入导出功能
3. 具备Nurse Call报警功能
4. 支持VGA外接拓展显示屏
5. ★具备不低于1200小时趋势图表、不低于1800个报警事件、不低于1600组NIBP测量的数据存储和回顾功能, 不低于48小时全息波形回顾。
6. 具备成人、小儿、新生儿三种病人配置，支持U盘导入导出配置
7. 标配普通锂电池，工作时间不低于4小时；可选配大容量锂电池，工作时间不低于8小时
8. 支持3通道记录仪
9. 整机无风扇设计，降低环境噪音干扰
10. ★支持附件收纳盒设计，让床旁附件管理更有序、更高效
11. ★防水等级达到IPX1标准
12. ★产品使用材料通过UL安全认证，产品通过CE认证、SFDA认证

心电图机

1. 3导心电波形能打印于卷纸和折叠的热敏纸；
2. ★起搏器采样率不低于16,000Hz；
3. ★无需选择灵敏度，自动检测起搏器工作状态；
4. ★电压分辨率不低于1 μ V；
5. 模数转换不低于24位；

6. ★Glasgow 静息心电算法，适用于所有年龄段的人群；
7. ★开机出波形时间不超过 5 秒；
8. ★内置存储容量不低于 800 份；
9. ★电池单次充电至少可供打印 500 份报告；
10. ★屏幕可预览完整的心电图报告；
11. ★更改患者信息后，可自动再分析心电波形，并作出新的诊断；
12. 可以 USB 线连接外置打印机，将报告打印于 A4 纸；
13. 可支持条形码扫描枪接收患者；
14. ★U 盘可存储并转移 PDF 或 XML 格式的报告；
15. ★支持无线或有线方式传输 PDF 或 XML 格式的报告；
16. 波形增益：不低于 2.5, 5, 10, 20, L=10 C=5, L=20 C=10 mm/mV, 自动；
17. 记录仪分辨率：不低于水平 40 dots/mm @ 25 mm/s, 垂直 8 dots/mm；
18. 心电放大器：直流耦合；
19. 走纸速度：不低于 5, 12.5, 25 & 50 mm/s；
20. ★业界最轻重量，不大于 1.2Kg；
21. ★屏幕可预览完整的心电图报告；
22. ★更改患者信息后，可自动再分析心电波形，并作出新的诊断。

吸痰器

电源：AC220V±22V，50Hz±1Hz

噪音：≤65dB (A)

抽气速率：≥20L/min

极限负压值：≥0.08MPa

输入功率：180VA

储存瓶：2500ml/只，2 只

输液泵

物理特征

大小 W×H×D 150*200*90 (mm) ±1%

重量 <1.45kg

防护等级 CF Class I, IP34

显示

屏幕 不低于 2.5 英寸 LCD 显示器，不低于 132*32 Pixels

亮度	
屏幕显示信息	速率、当前输液状态、累计量、电池容量、报警压力档位和在线压力、报警信息
CPU 类别	双 CPU
输液器	管的直径 $\Phi 3.5-4.5\text{mm}$ ，管的双层壁厚 $0.8-1.2\text{mm}$ 默认 3 种（保安、贝朗、SK）和自定义 1、自定义 2，最多可扩充至 30 种
基本参数	
输液模式	速度模式(速度单位可为 ml/h 或滴/min)
流速范围	0.1-1500ml/h
流速增量	0.1ml/h
预置容量	0.1~9999ml，最小步进为 0.1ml
累计容量	0.1~9999ml，最小步进为 0.1ml
KVO	不低于 0.5 ml/h，不可调
排气	不低于 1500ml/h
精度	$\pm 5\%$
快推	手动快推，0.2-1500ml/h
预设快推量	0.1~9999ml
语言	中文/英文
安全系统	
阻塞压力	4 个压力单位：mmHg/kPa/bar/psi 可选， 各种单位自动换算, 出厂默认 mmHg (150, 525, 900) mmHg 可调
自动数据锁	"开"和 "关" "开": 1-5min 可选., 增量值 1 min, 出厂默认 "关"
阻塞压力回撤	阻塞压力报警时自动回撤积蓄在管路里的压力 双重气泡报警：单个气泡 $\geq 50\mu\text{l}$ ，5 档可选：50 μl ，100 μl ，250 μl ，500 μl ，800 μl ，出厂默认 100 μl ；
气泡检测	连续气泡监测功能：可以设置每小时 0.1-4ml 的累积气泡报警阈值，1 小时内检测到的累积气泡体积 \geq 设定的报警阈值触发报警；
报警	声光报警 高级别:阻塞，完成、系统故障、滴速异常、电池耗尽、气泡、门开、KVO 完成、空瓶
报警级别	中级别:系统异常，待机时间结束 低级别:无操作、电池电量低、接近完成、网电源脱落、未安装输液管、通讯中断
报警音量	1-8 档可调, 出厂默认 4 档
遗忘提醒	"开"和 "关", "开": 1-5min. 可调, 增量值 1 min.
电池	1 块电池：不低于 4 hours@25ml/h; 2 块电池：不低于 8 hours@25ml/h

	1 块: ≤6h; 两块≤12h (关机状态下)
接口	RS232 / 护士呼叫接口 / 直流电接口
供电	交流电: 100-240V~, 50/60Hz 直流电: 10V-16V, 2.25A-1.5A
环境要求	温度 工作 5~40°C, 储存-20~60°C
	湿度 工作 15~95%, 储存 10~95%
	气压 工作 57~106kPa, 储存 50~106kPa
防水等级	IP34

注射泵

物理特征

大小 W×H×D	336 x 132 x 110(mm) ±1%
重量	<1.8kg,
防护等级	CF Class I, IP34
显示	
屏幕	不低于 2.5 英寸 LCD, 不低于 132x32 分辨率
亮度	1-8 档可调, 出厂默认 4 级
注射器	5ml, 10ml, 20ml, 30ml, 50ml/60ml

基本参数

输液模式	速度模式
流速范围	0.10-1500ml/h
流速增量	0.1ml/h (0.1-999.9ml/h) 1ml/h (1000-1500ml/h)
预置容量	0.10-9999ml (增量值 0.1ml)
预设等待时间	00:00:01-99:59:59 (h:m:s) 可调
累计容量	0.01-9999ml
KVO	不低于 0.5ml/h
排气	150-800ml/h
锁键时间	1~5min, 步进 1min
状态指示	停止、注射、快进、KVO、待机、报警、排气
精度	流速 ≥1ml/h: 精度 ≤±2% 流速 < 1ml/h: 精度 ≤±3%
快推	手动快推 0.10-1500ml/h
功能	在线滴定功能: 不停机改变流速, 增量值不低于 0.1ml/h

语言 中文

安全系统

阻塞压力	4 个压力单位: mmHg/kPa/bar/psi 可选, 各种单位自动换算, 出厂默认 mmHg 3 档可调, 分别为低档 300±75 mmHg (40kPa L)、中档 525±75 mmHg (70kPa C)、高档 900±135 mmHg (120 kPa H)
阻塞压力回撤报警	阻塞压力报警时自动回撤积蓄在管路里的压力 声光报警 阻塞、电池耗尽、完成、KVO 完成、注射器排空、注射器脱落、系统故障、系统异常、无操作、电池电量低、注射器接近排空、接近完成、待机时间结束、网电源脱落、未安装注射器 1-8 档可调, 出厂默认 4 档
遗忘提醒	"开"和 "关", "开": 1-5min. 可调, 增量值 1 min.
接近完成时间	"开"和 "关", "开": 1~30min ≤10min 时步进 1min, 大于 10min 时步进为 5min
电池	工作时间: > 6 小时. @ 5ml/h 充电时间: ≤5 小时达到 100% 电容量
接口	RS232 / 护士呼叫接口 / 直流电接口
供电	交流电: 100-240V~, 50/60Hz, 0.4-0.14A 直流电: 10V-16V, 2.0A-1.25A
环境要求	
温度	工作 0~40°C, 储存 -40~70°C
湿度	工作 15~95%, 储存 10~95%
气压	工作 57~106kPa, 储存 50~106kPa
防水等级	IP34

注: 标“★”的为核心技术参数, 不允许出现负偏离。

第四部分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仅供参考)

甲方：延安市安塞区卫生健康局

乙方：

延安市安塞区卫生健康局（以下简称甲方）安塞区中医院救护车及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第1包），按照政府采购程序，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招标方式，选定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供应商。依据国家《民法典》、《政府采购法》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安塞区中医院救护车及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2. 项目地点：延安市安塞区卫生健康局指定地点

二、**供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质保期：**1 年。

四、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3. 付款方式：具体付款方式与甲方协商。

五、服务内容和要求：详见采购内容

六、质保措施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内容保质保量完成任务，因供应商原因造成的服务质量问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如严重违反质保措施的将取消成本资格。

七、违约责任：

7.1 按照《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7.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的，采购单位会同有关单位，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供货方违约进行追究。

八、验收：验收须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合同、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延安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者向采购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一、本合同从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规定的全部事宜和程序结束后终止。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两份。

十二、合同期内，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服务需要，另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被授权代表:	被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电话:
	帐号:	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安安寨区中医院救护车及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SXHG - CG - 2022-027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第一部分 响应函
- 第二部分 响应一览表
-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技术方案
- 第六部分 商务响应方案
- 第七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 第八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第一部分 响应函

陕西慧观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按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服务（技术检测）和全面技术保障；

2、如若中标，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共_____份，其中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资质证明文件_____份；电子版_____份。

4、我方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保证金为（人民币）：_____元；

5、我方已仔细阅读和核实全部磋商文件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6、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7、我方的响应文件在磋商之日计算有效为九十（90）个日历日；

8. 所有关于本次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第二部分 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报价(小写元)	
报价(大写元)	
供货期	
质保期	
说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注：

- 1、本表价应保证磋商响应文件的正、副本中仍有此表，且一致。
- 2、此表中任何信息与响应文件其他处不一致时以此表为准。
- 3、此表为规范格式，严格按此表格填列，不填列或不按此表格填列，按无效标对待。
- 4、分项报价后附。

附表 1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

格式自拟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视为其响应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3. 报价精确到元；
4. 根据实际情况对具体项目进行说明。
5. 本表无固定格式，供应商自拟；但至少包含采购物品的名称、品牌或品种（如有）、规格型号（如有）、厂家等以及所有费用分项报价。

注：以上报价是指货物到达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的报价及所发生的运杂费（含保险）、现场安装调试费等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 2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磋商文件 要求技术参数	响应文件技术参数	偏离	备注
1					
2					
3					
4					
5					
.....					

备注：1、如实填写，偏离填写：优于、等于、低于。
2、标“★”的核心技术参数，不允许出现负偏离，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期限_____。

特此证明。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技术方案

- 1、供货方案与保障措施；
- 2、技术响应说明；
- 3、质量保障措施；
- 4、进度计划保障措施；
- 5、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注：详细方案编制参见评分办法相关内容。

第六部分 商务响应方案

商务响应方案的主要内容：

- 1、企业简介；
- 2、供应商商务响应与合同条款说明；
- 3、业绩证明；
- 4、售后服务；
- 5、有必要说明的商务事宜。

第七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II

致：陕西慧观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陕西慧观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陕西慧观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声明：近三年因服务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响应产品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V

致：陕西慧观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磋商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非中小企业不填写，但必须提交空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但必须提交空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磋商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三、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填写，但必须提交空表)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条件的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供应商提供的《监狱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磋商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第八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格式 A：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慧观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

（非磋商大会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公章）

格式 B：资质证明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慧观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资质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封袋内容：资质证明文件